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媒股份”、“公司”或“发行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配售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深证上[2018]279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结算平台进行。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止等方面，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同为2019年4月10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的按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向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数量将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若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9年4月1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4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详见本公告中的“九、中止发行情况”。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网下投资者市值要求：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19年4月1日（T-6日）为基准日，按照每个配售对象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平均值孰低原则，计算其在基准日（含）前二十个交易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基准日（含）前二十个交易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6,000万元（含）以上。

8、配售对象应遵守行业监管要求，申购金额不得超过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新股投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估值、报价、投资：

1、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63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2、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资金需要量为111,448.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107,553.18万元，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3,2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不足，缺口部分由发行人自筹解决。

3、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保不属于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并确保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持股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询价公告的规定，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要提示

1、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2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528号”文核准。股票简称为“新媒股份”，股票代码为“300770”，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申购。公司拟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2、发行人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3,21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公开发行后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将不低于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不安排老股转让。

3、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30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60.1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80万股，占本次发行规模的39.88%。

4、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业务规范》、《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确定了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资格条件。符合规定条件的网下投资者，需要在2019年4月2日（T-5日）12:00以前通过华西证券投资者平台网站（http://hxipo.hx168.com.cn）在线提交核查材料电子版和签字盖章扫描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对审核材料进行确认，同时提交见证律师将对提出申请的投资者进行资格核查。网下投资者的条件具体详见本公告“三、（一）参与网下询价投资者条件”。

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前对网下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行核查，并要求网下投资者提供承诺函和基本信息表等文件。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初步询价及配售。

5、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时间为2019年4月3日（T-4日）及2019年4月4日（T-3日）每日9:30-15:00，参与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述时间内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提交申报价格和拟申购数量。

6、网下发行初步询价期间，网下投资者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进行价格申报并填写相应的拟申购数量等信息。

本次初步询价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的最低拟申购数量设定为100万股，拟申购数量变动最小单位设定为10万股，即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超过100万股的，超出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每个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不得超过380万股。相关申报一经提交，不得全部撤销。因特殊原因（如市场发生突然变化需要调整估值、经办人员出错等）需要调整报价的，应当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每个投资者只能有一个报价，非个人投资者应当以机构为单位进行报价。有关初步询价安排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告中的“三、初步询价安排”。

7、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的按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向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数量将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若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剩余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情况、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相关行业市盈率情况及发行人经营业绩等协商确定拟发行价格。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并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后，将选取不少于10家的投资者作为有效报价投资者，如果有效报价投资者的数量少于10家，将中止发行并公告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且未被剔除或未被认定为无效的报价为有效报价。提供有效报价的投资者，方可参与网下申购。

四、网上网下申购

（一）网下申购

本次网下申购的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T日）9:30-15:00。

2019年4月9日（T-1日），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发行公告》中公布发行数量、发行价格、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以及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2019年4月10日（T日）的网下申购。在参与网下申购时，其申购价格为确定的发行价格，申购数量必须为《发行公告》中公布的有效申购数量。

网下投资者在2019年4月10日（T日）参与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缴付申购资金，获得初步配售后在T+2日缴纳认购款。

（二）网上申购

本次网上申购的时间为2019年4月10日（T日）9:15-11:30，13:00-15:00。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9年4月8日（含，T-2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其中自然人需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3,21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1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为2019年4月10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北路686号后座4楼
发行人联系电话	020-2618838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8层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10-68566761、010-68566707

发行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媒股份”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528号文核准，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和发行人网站（www.snm.gd.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并认真阅读今日刊登的《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网下、网上发行申购日同为2019年4月10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2、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无效报价后的询价结果，对所有报价按照申报价格由高到低、同一申报价格的按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申报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的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向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数量将不低于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若最高申报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可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3、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4、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19年4月12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19年4月12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6、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7、网下投资者市值要求：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19年4月1日（T-6日）为基准日，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在基准日（含）前二十个交易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的日均市值应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基准日（含）前二十个交易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6,000万元（含）以上。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3,21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1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按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资格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并且符合《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及《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网下申购日为2019年4月10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人民北路686号后座4楼
发行人联系电话	020-2618838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8层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10-68566761、010-68566707

发行人：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公告专栏

欲了解详细信息，请查询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cquae.com/

（重庆）地址：重庆市渝北区青枫北路6号渝兴广场B9、B10栋

（北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静安中心2012室

序号	项目名称	总资产（万元）	净资产（万元）	项目简介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慧远药业有限公司7.737%股权	–	55294.11	标的企业为重庆地区最大的中药饮片生产企业，占地40亩，厂房面积24,000平方米，员工近400人，主要生产精制配方中药饮片及滋补保健类中药材。咨询电话：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4332.72
2	重庆市三灵化肥有限责任公司25%股权	6273.4	3778.69	标的企业主要资产包含生产能力4万吨/年合成氨、8万吨/年碳酸氢铵、5万吨/年硝酸、3万吨/年稀氨水、3000吨/年四氧化二氮装置设备各一套；重庆市长寿区仓储物流用地约201亩。咨询电话：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944.68
3	重庆星星套装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5.97%股权	103648.06	47629.17	标的公司主要生产装饰套装门，年生产能力为150万套。公司占地540937平方米，建有办公楼和厂房面积108187平方米，现有员工2736人。详情咨询：陈勇023-63622738，18983368896	2843.461449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评估价（万元）	转让底价（万元）
1	重庆市九龙坡区香榭街66号附6号1-1号等5处房产	标的位于重庆九龙坡高新区核心区域，所处楼盘为西亚怡顺佳苑，建成年代约2006年，物业类型为社区临街底商，水电气讯均通，建面382.68-1087.53㎡不等，采取分零转让。标的所在区域人流量大，车流密集，生活配套及公共设施齐全，交通优势明显。转让价格低于同区域商业均价约20%，收益丰富稳健。详情咨询：乔一 023-63625300，13648330141	2975.38	2678
2	重庆市沙坪坝区汉渝路50-3号等34处房产	标的位于重庆市沙坪坝区，房屋用途涉及办公、商业用房、车库、非住宅、仓库，建面8.89 – 1645.97㎡不等，部分带有租赁，采取分零转让。详情咨询：乔一 023-63625300，13648330141	11396.93	11396.93

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项目信息公告

项目名称：乐山市金口河区共五项房产

项目简介：标的房产位于乐山市金口河区永和镇桂圆街31号1幢1-7、2幢4-1-1、2幢4-2-1、2幢4-7-2，金口河区梧桐街新时代购物广场11号B楼2-6-2。用途：住宅。目前空置。

挂牌价格：52.93万元

保证金金额：10万元

联系方式：0755-83690764 李小姐

0755-83690692 杨小姐

0755-83690794 谭先生

详情请登录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otcbb.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sotcbb；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1809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一区2栋A座11层。

关于证券经纪人执业证书作废的公告

我司已与以下证券经纪人解除委托代理合同，其执业证书声明作废，特此公告。

证券经纪人姓名及执业证书编号：任谦 S0200416070010。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日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投资账户单位价格公告

账户类别	账户名称	单位价格	账户设立日
投资连结保险产品	优选全债	20.2637	2001年5月15日
	稳健配置	20.5015	2001年5月15日
	成长先锋	31.6029	2001年9月18日
	现金增利	14.8569	2005年3月25日
	平衡增长	11.1190	2007年5月18日
	策略成长	13.3711	2007年5月18日
	积极成长	11.1078	2007年5月18日
	打新立稳	13.5470	2010年6月25日
	优势领航	9.7656	2015年3月16日
	季季长红利	5.5964	2010年6月25日
	盛世优选	10.2319	2018年6月09日
税延养老产品	税延养老C	10.2470	2018年6月25日

本次公告(2019-057)仅反映投资账户截止2019年03月28日的投资单位价格，下一公告日为2019年04月02日。中信保诚人寿投资连结保险及税延养老产品的各投资账户价格每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公司网站公告，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详情请查询中信保诚人寿全国服务电话：4008-838-838 或登陆公司网站：www.citic-prudential.com.cn。中信保诚人寿竭诚为您服务。